永财购罚决[2024]2号

永济市财政局行政处罚决定书

一、相关当事人

当事人：山西伟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永济市西厢路14号

二、基本情况

根据《山西省2023年政府采购领域“四类”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》检查，发现你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：

1、2022年黄河流域防护林屏障建设工程项目（项目编号：1408812022CKG0000）、2023年永济市自建房鉴定机构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1408812023CCS00102）、永济市教育局放心午餐食品原材料安全快速检测服务（项目编号：1408812023CCS00140）三个项目，均存在将标书质量、文件响应作为评审因素，违反了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8号）第55条。

2、2022年黄河流域防护林屏障建设工程项目（项目编号：1408812022CKG0000），存在未设置价格分值，且设定最低限价，违反了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8号）第12条。

3、2022年永济市栲栳镇等镇办事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项目编号：1408812022CCS00051），存在技术方案评审因素未细化、量化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34条。

三、处罚结果

依据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78条第二款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68条第七款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71条第三款规定，责令你公司限期改正，给予警告。

2024年7月2日